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整改复查意见书

(京东)应急复查〔2025〕执 00373 号

东方茉莉星餐饮管理(北京)有限公司(91110106MADAYHJTXM)：

本机关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作出了责令限期整改
的决定〔(京东)应急责改〔 2025 〕 (执 00332) 号〕，经对你单位整改情况进行复
查，提出如下意见：

1. 配电箱设置的安全警示标志脱落。(已完成整改)
复查时配电箱已张贴安全警示标识，问题已整改。
(以下空白)

被复查单位负责人(签名)：_____

安全生产行政执法人员(签名)： 王禹丹 证号：01000124059
李泫岑 证号：01000124063

北京市东城区应急管理局

2025 年 6 月 5 日

本文书一式两份：一份由应急管理部门备案，一份交被复查单位。